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洪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烟气提标改造SCR脱硝EPC工程总承包，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根据项目进展需要,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洪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烟气提标改造 SCR 脱硝 EPC 工程总承包。

2.项目编号：M4101000065100163O4N

3.项目地点：湖北省洪湖市

4.项目概况：本项目总规模设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 800 吨/天，设计年处理 29.1 万吨。建设 2 条 400 吨/日的垃圾焚烧线，配置 2 条 400 吨/天的机械炉排炉垃圾焚烧线和 2 台 7.5MW 凝气式汽轮发电机组，年运行时间不少于 8000 小时。现有烟气净化采用“SNCR+半干法+干法+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的工艺系统。目前烟气排放满足《生活垃圾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485-2014）的要求，于 2022 年投产。

5.招标范围：洪湖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烟气提标改造 SCR 脱硝 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本烟气提标改造工程的设计工作、成套设备的供货、安装、土建施工、调试、试验、检查、试运行、验收、最终交付、售后服务等内容。并负责提供相应的技术资料和技术服务，如检验、包装、运输、试验、现场调试、培训（内容包括日常维护和检修等）等（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规格书）

6.工期：签订合同后 60 天内。

7.交货地点：洪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厂

8.质量保证期：整体工程的质量保证期为性能验收试验报告签署通过后 12 个月。

9.质量要求：符合现行规范和技术标准，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10.标段划分：1 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若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2.资质要求：

2.1 设计资质要求：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若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任一成员满足以上资质要求即可。）

2.2 施工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任一成员满足以上资质要求即可。）

3.项目经理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至少具有 1 个日处理规模为 300t/d 及以上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烟气净化处理系统工程施工业绩或日处理规模为 300t/d 及以上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SCR 系统工程施工业绩或日处理规模为 300t/d 及以上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业绩；

（若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任意成员满足以上业绩要求即可。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当合同无法体现业绩关键信息时也可提供合同发包方出具的有效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需要加盖合同相对方公章或电子签章））

5.信誉要求：（若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5.1 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出具承诺书，并盖公章）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5.2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若在评审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

查询的，可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对投标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有不良信用记录的，招标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5.其他要求：（若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出具承诺书，并盖公章）

6.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6.1 联合体投标成员单位（含牵头人）不超过【2】家，联合体各方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还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和分工；

6.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6.3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法定代表人应当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牵头人作为代理人参与投标活动、提交投标保证金、下载招标文件、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等，且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6.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投标活动；在招投标活动结束后，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构成；

6.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www.zybtp.com/）进行全电子化招投标。

2.有意参加投标并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需先登录中原招采网进行电子注册、经验证合格并办理CA数字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手续后，方能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3.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12月4日17时00分**前使用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供应商登录-新平台登录入口**-参与项目，并下载招标文件。并下载招标文件并下载招标文件。下载后按照“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及参加采购活动。**中原招采驱动及投标工具下载详见：**

https://www.zybtp.com/ziliaoxz/11144.jhtml。

4.平台相关操作问题，请点击《中原招采平台使用手册》（https://www.zybtp.com/caozuozn/364114.jhtml）。其他疑问请联系平台客服，联系电话：400-6703-999。

5.平台使用费收费标准见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办事指南。发票开具操作指引见《开标后平台服务费发票申请及保证金退款进度查询流程》（https://www.zybtp.com/gys/64659.jhtml）。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且同时参与投标的，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缴费人信息一致或者投标（登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一致且无法作出合理解释的）；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保证金转至同一虚拟账号；

（五）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是指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并按程序导出、上传；

2.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 年 12 月 1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未在指定载体上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3.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网上完成电子签到。由于投标人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造成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投标人可登录“中原招采网”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无需到开标现场。

5.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及时登录“中原招采网”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文件的具体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逾期未完成解密的，招标人不予接收。

6.**中原招标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

有关 CA 互认证书办理、投标全流程操作、各类交易常见问题咨询及在线客服帮助、配套工具下载指引，均可前往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查看，专区链接：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原招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洪湖市乌林镇李桥村

联系人：聂涛

联系电话：15272645428

监督单位：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联系电话：13007652810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5 楼

联 系 人：魏女士 孙女士

联系电话：0371-69158735

邮　　箱：zyzczbzxa@163.com

八、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https://www.zybtp.com/yyts.jhtml。

招标人：洪湖林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魏夕珂

2026 年 11 月 24 日